#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证券简称:川 恒股份,证券代码:002895)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22日 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 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 议的董事有彭威洋、张海波、刘胜安、段浩然、朱家骅、胡北忠、佘雨航,合计7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海斌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 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年度前期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经营需要, 公司及子公司拟增加 2020 年度与关联方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产品种类及交 易额度,预计增加金额总额为44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信息披露媒 体披露的《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9)。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张海波、王佳才为关联方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 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对公司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前认 可意见》、《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 2、审议通过《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议案》

根据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计划的实际发行情况,发行完成后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 890,926,830.6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公司决定调整各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 使用金额的核查意见》。

#### 3、审议通过《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广西鹏越拟使用额度不超过5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投资额度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该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 案》

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涉及的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到公司及子公司一般账户。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后不使用募集资金账户的资金兑付,并制定相关操作流程,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72)。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 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 5、审议通过《修改公司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各子议案逐项表决。

#### 5.01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主要根据《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修订情况进行修订,修订内容如下:①调整部分条款的编排体例,使制度架构更合理;②简化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如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审议程序,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程序;③新增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例外情况等;④其他根据《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做的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 5.02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根据《深交所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修订内容,对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内容进行修改,明确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渠道及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 5.03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根据《证券法》、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交所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主要修改内容如下: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开始时间;②有权征集股东投票权主体增加持有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③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不再由证监会指定,变更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媒体。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 5.0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根据《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增加补充完善独立董事需要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及将与《公司章程》规定不相一致的内容予以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 5.05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

根据《证券法》及《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进行修订,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①增加内幕信息的范围;②增加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③增加向深交所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时,应出具董事长及董事会秘书的书面承诺。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 5.06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根据《证券法》、《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对《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进行修订,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①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不再由证监会指定,变更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媒体;②明确"重大事件"范围;③补充完善业绩预告披露条件;④明确回购股份操作规则依据深交所最新规则实施。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各子议案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有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议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 15:00 在公司 306 会议室召开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0-073)。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公司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0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 5、《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核查意见》:
- 6、《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 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 7、《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

